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申购金额起点(包括转换转入、定投)及赎回份额下限(包括转换转出)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决定自2023年5月29日起调整部分基金申购起点金额(包括转换转入、定投)及赎回份额下限(包括转换转出)。

一、 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基金简称	调整项
006166	建信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中证 1000 指数增强C	申购起点金额(包括转换转入、定投)、赎回份额下限(包括转换转出)

二、 调整后内容

基金简称	调整后内容
建信中证 1000 指数增强C	<p>代销网点每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 0.1 元人民币, 代销机构另有规定单笔申购最低金额高于 0.1 元人民币的, 从其规定; 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每个基金账户首次最低申购金额、单笔申购最低金额均为 0.1 元人民币; 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时, 最低申购金额、定投最低金额均为 0.1 元人民币。转换转入及定投的起点设置与申购相同。</p> <p>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 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 0.1 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0.1 份</p>

	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销售机构另有规定单笔最低赎回份额高于 0.1 份的，从其规定。转换转出下限设置与赎回相同。
--	---

本次调整方案所涉及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将在更新招募说明书时一并予以调整。

三、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cbfund.cn)或拨打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用）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5月29日